

宿舍hea查「鞭頭」 各界唔收貨

難接受「非欺凌」說法 副校長率小組跟進 有市民報警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姬文風）香港大學近日接連爆出學生性欺凌事件，包括日前網上瘋傳影片，一男受害人遭兩名疑似港大男生強按在床，再有一名男生以性器官連續拍打受害人頭部大肆羞辱。涉事的港大李國賢堂學生宿舍昨日發聲明稱，「確認事件並不涉及任何欺凌成份」及「與舍堂文化及舍堂教育沒有任何關連」。社會各界對「不涉欺凌」的說法感到難以置信，要求大學嚴正處理。港大晚上宣佈成立由副校長領導的小組跟進事件，西區警區亦證實接獲有市民就事件報案，將案件列作「求警調查」跟進，暫未有人被捕。

該條長約20秒的片段前日起在網上討論區流傳，有宿生透露，事發在上星期，受害者是港大宿舍李國賢堂7樓的一年級男宿生，由於他脫離單身行列出「POOL」（即拍拖），數名俗稱「大仙」的高年級男宿生指要按「舍堂習俗」戲弄他，其中一名身穿印有「Chemistry HKU」衛衣的男生多次以下體拍打受害人頭部，另有兩名男生按着受害人，他在無力反抗下慘被羞辱。

有港大學生認出事發地點為李國賢堂學生宿舍，該宿舍幹事會昨日在facebook專頁發聲明，稱事件揭發後，舍監、舍堂導師及幹事會已即時聯絡相關室友進行調查，「確認事件並不涉及任何欺凌成份」，舍監現已提交調查報告予校方，交代事件始末，校方將會跟進事件。

竟稱個別事件 網民鬧爆滅聲

聲明又謂，是次屬個別事件，與舍堂文化及舍堂教育沒有任何關連，同時相關室友的宿籍已被暫停，直至調查結束。

幹事會稱，明白到李國賢堂作為香港大學社群的一分子，背負着社會對港大學生的期望。舍堂教育本意在於協助室友追尋學術層面以外的個人成長，並提倡為團體付出的精神。最後，幹事會表示就「事件令公眾對香港大學舍堂產生誤解」而致歉。

李國賢堂幹事會僅經過一天的「調查」已斷言事件「不涉欺凌」、「與舍堂文化及教育無關連」，加上早前有傳李國賢堂宿生接獲短訊，「被通知」不要穿舍堂衛衣出外，並要拒絕接受傳媒訪問，種種處理手法均讓大眾譁然，引起大批網民口誅筆伐（見表）。

張民炳：草率處理難服眾

港大校友、香港教育政策關注社主席張民炳認為，宿生會的處理方法有欠妥當，「一日調查」難免予人草率觀感，「有關片段前日流出，在短短一日內竟能斷言事件不涉及欺凌，實在難以服眾。」

他續說，港大如有發生失竊事件，校方

都會建議事主報警處理，何以今次面對更嚴重事態，港大卻遲遲未有行動。他呼籲港大應報警處理，「一來及早報警有助搜證，事件查得清清楚楚亦能還大家一個公道。」

教評會亦指，事件有明顯的嚴重虐待現象，要求港大校方必須嚴正徹查事實真相，從嚴處理，不能排除交予警方跟進。立法會教育界議員葉建濬昨日在接受港台節目訪問時也稱事件嚴重，已超越大眾可接受界線，校方需要告訴學生底線在哪，即使當時人不作投訴，亦應徹查事件。

面對各界輿論批評，港大昨晚終於作出行動，大學中央管理小組宣佈成立小組跟進，以確定事件的實情，該小組將由一位副校長領導。

另一方面，警方確認西區警區昨日接獲兩人報案指，發現網上有片段流傳，懷疑早前西區一院校有學生被不當對待，案件列作「求警調查」，由西區警區重案組第二隊跟進，暫未有人被捕。據了解，港大及涉事學生未有就事件報案。

影下體無格仔 發佈「鹹片」違法

特稿

李國賢堂學生宿舍幹事會對網上熱傳短片事件判定為「不涉欺凌」，社會輿論卻對有關「結論」大感質疑。

有註冊社工表示，部分受欺凌事主或礙於壓力，不願意承認事件，但不代表欺凌不存在。執業大律師陸偉雄昨日強調，事件即使不涉欺凌，涉事學生仍有機會因製作及發佈淫褻及不雅影片而犯法，否認欺凌並不代表事件告一段落。

青協督導主任鄧良順表示，目前為止由於資訊有限，難以判斷受害人「不是欺凌」是否屬實或當中有無隱瞞，不過就同類情況而言，他認為部分年輕人會認為這類事件只是「互相玩下」，無傷大雅；但有受害同學或因承受不住朋輩及學校等多方壓力而不敢追究事件，因此事主身邊的支援尤其重要，「如果能讓事主感受到身邊有人支持，或有助苦主正面應對事件。」

他補充，大學迎新活動經常會有譁眾取寵的「玩新人」活動，並非什麼新鮮事，然而年輕人近年似乎愈來愈常用色情或性相關遊戲「玩新人」或視之為「娛樂」，是玩過了火。

執業大律師陸偉雄表示，假如事件的真確如幹事會所言「不涉任何欺凌成份」，在自願情況下也許不至於構成非禮或普通襲擊罪名，然而製作淫褻及不雅影片並將之發佈，仍有觸犯法律嫌疑。「用手機影下體又無打格，還將之上載網絡，簡單而等等於拍『鹹片』，不容於香港法例。」

他續指，事主若表示不涉欺凌成份，即意味同意拍片，有份參與者都有機會犯法。

執業律師任建峰在個人facebook轉載聲明，留言指「當受害者都要聲稱自己沒有被欺凌時，這就是欺凌行為的最高（或最低？）境界。」

他又對於舍堂把事件視為內部紀律事件，不去報警的做法表示質疑，批評他們過早為事件下定論，企圖將一切抹得一乾二淨。 ■記者 姬文風



盧斯達引火燒熱狗。 fb 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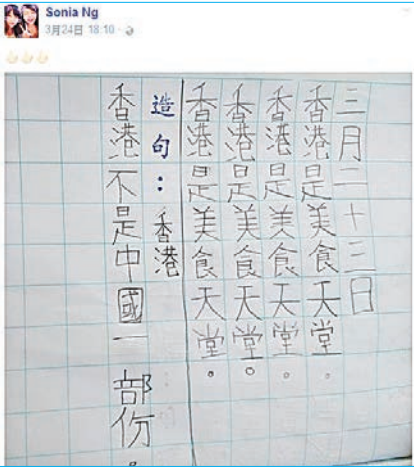


陳秀慧爆粗回擊。 fb 圖片

告密信唱衰「獨女」 掀「堂主」「熱狗」大戰



兩「獨女」於fb上話有人用電郵轟炸校方。而與兩人關係友好、與「熱狗」素有積怨的盧斯達就將矛頭指向「熱狗」。 fb 圖片



有傷風化圖就有，「獨」害細路就有。 fb 圖片

網議政事

又係「熱狗」搞事？撐「獨」的中文大學學生會前幹事會常務幹事黃于喬，與其好友、就讀教育大學的吳傲雪，被人寫過千封email去不同的學校「投訴」，稱兩人為「性女」，如容許兩人做教師會教壞學生。為此，兩人近日到警署備案。「熱狗皇后」陳秀慧其後借此事抽水，而與兩人關係友好、與「熱狗」素有積怨的「無待堂堂主」盧斯達就將矛頭指向「熱狗」，話又係「熱狗」搞事，掀起網上罵戰。

港大爆花生，中大都唔輪蝕。一向自稱因在fb寫埋太多「身體自主」等的性權帖文，不時收到不雅照以至「問價」的黃于喬，近日自爆懷疑有人「因愛成恨」，要做佢的fb friend結果遭拒，對方於是四圍send e-mail去各大學校，話對方經常講性話題，fb「多淫相公開」，係「性女」但就想教幼稚園或小學，叫學校「千祈唔好請」以免「教壞學生」喎。

黃的好友吳傲雪據稱係因為做「炸兩」，結果俾人「投訴」理一份。她發帖稱，「全港總共有幾千間學校，你（『投訴人』）有咁既（嘅）毅力我都好佩服，如果上傳生活照係錯，要失去資格做教師，咁我都無話可說。雖然我可以刪fb息事寧人，但我唔會咁做……我唔會教學生一受到欺凌就默不作聲，但搞到咁有冇教席都成問題。」

「性女」未必係 播「獨」教壞人

大概兩人真係搵緊工。講得咁精彩，當然要上兩人fb戶口睇睇，但在公海部分，除咗一啲肉感少少嘅相，似乎冇咩「宣淫」，播「獨」反而有之。例如「熱狗」副主席鄭錦滿此前親視法庭罪成被判監，黃在轉載有關新聞寫道，「犯左（咗）法，唔代表犯左（咗）罪，真正有罪嘅，係嗰d（啲）合法地不斷換血、洗腦、消滅香港人身份（份）認同嘅政策」云云。

吳則有上載轉發帖，稱幼稚園Miss教發帖人的兒子以「香港」兩個字來造句，結果發帖人就教兒子寫「香港不是中國一部份（分）」，發帖人還稱自己「順便解釋俾（界）阿仔知道句子意思：中國選中國，香港選香港，『兩國』冇任何關係」。吳轉發此帖，「獨」心可見。

「堂主」當兵抽水 狗批「借女過橋」

由於兩女與「青年新政」、「本土民主前線」等「熱狗」的眼中釘友好，盧斯達在發帖為兩女「抱打不平」時，就將矛頭直指「熱狗」，「很久之前我見到神奇膠的762（網名『Seven Chuk』的「熱狗」）說，會用自己的際網絡來封殺那班『打壞後生』……今日無權無勢都尚且如此，他日有了一點資源，不是天下大亂，誰看不爽就封殺誰嗎？」

「Seven Chuk」上載了盧的帖文，揶揄道：「封殺你班打壞後生就梗架（槩）啦，有權無權有錢沒錢一樣應該咁做，知驚喇？」

互罵抽水「獨」圈真亂

網民鬧「熱狗」

Mario King：762是熱血主要成員！又係黃氏（黃洋達）夫婦在背後。

Jason Tsang：×，原來黎（嚟）黎（嚟）去去都係熱狗搞緊事？

Sharon Ho：原來佢地（咁）既（嘅）「建國大業」就係send過千email俾（畀）僱主們，叫人唔好請兩個妹妹仔。仲以為有幾大宏志，原來又係小學雞一隻。

Beck Kong：堂堂男子漢走去搞×兩個女仔，乜而（嘅）家啲建國大業降格到咁肉酸嘅？

「熱狗」大反擊

李瑞欣：總知唔岩（啱）你聽就抹黑？果（個）幾位肥×係肥，比（俾）人批評又小氣到話人抹黑。

Jani Cheung：嘩！佢（盧斯達）賤到嘍SOS-reader（集資訂閱平台）將人地（咁）抹黑email內容都寫晒出嚟，係人都知到佢地（咁）係乜人。究竟幫兩位小姐，定幫手抹黑呀！

Wan Shun Yin：除左（咗）同受害者最親近個（個）班人，緊（根）本無人會知受害者會準備見咩工。除非受害者自爆準備見咩工，全香港幾×十萬間公司唔通我sd（send）去全世界咩！

資料來源：fb 留言 整理：羅旦

皇后也來趁熱鬧，轉發了「Seven Chuk」的帖子，稱：「七叔（『Seven Chuk』）你又係，用咩『封殺打壞後生』呢啲字呢，我就直接對果（嗰）啲工作能力不足、又態度差的，唔出聲唔用唔聯絡咪算囉，教都癩（費）事。……」

皇后的帖子擺明揶揄盧斯達。盧就借位而上，發帖稱，「762先生算唔算係承認左（咗）搵人寫過千封email去唔同機構抹黑 Sonia Ng（吳傲雪）同 Emilia Wong（黃于喬）？佢都講到明，就算唔係佢做，佢都認為唔係無問題。……我們不能向惡勢力低頭。」不少人跟批：「又係熱狗搞事！」

皇后即時發帖反擊，「痴（竊）×線架（槩）咩，咁樣老屈都得？我覺得係盧斯達send信去搞果（嗰）兩個唔知邊個，然後老屈人都得啦！」不少「熱狗」也批評，盧斯達是在「借女人過橋」來打擊「熱狗」云云。 ■記者 羅旦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綜合招聘考試及基本法測試（學位／專業程度職系） 接受申請

綜合招聘考試及基本法測試（學位／專業程度職系）（以下簡稱基本法測試）擬於**2017年6月3日及10日**在香港舉行。申請人可選擇在是次考試應考任何一張或多張綜合招聘考試試卷及／或基本法測試試卷。公務員考試組會按申請人選擇應考的試卷，安排他們於**上述考試日期的其中一日**應考。任何有關更改考試日期／試場的要求將**不獲處理**。有關編排不同組別的考生在上述日期應考的安排將於**2017年5月中旬**在公務員事務局網頁**www.csb.gov.hk/chi/cre.html**內公布。

綜合招聘考試：
綜合招聘考試包括三張各為45分鐘的選擇題形式試卷，分別是英文運用、中文運用及能力傾向測試。申請人可報考全部、任何一張或任何組合的試卷。

一般來說，應徵學位或專業程度公務員職位的人士，需在綜合招聘考試的英文運用及中文運用兩張試卷取得二級或一級成績，以符合有關職位的語文能力要求。個別招聘部門／職系會於招聘廣告中列明有關職位在英文運用及中文運用試卷所需的成績。部分職位亦要求應徵者在能力傾向測試中取得及格成績。

綜合招聘考試與公務員職位的招聘程序是分開進行的。除非有關招聘廣告另有訂明，有意投考學位或專業程度公務員職位的人士，應先取得所需的綜合招聘考試成績。申請參加綜合招聘考試的人士應先確定擬投考職位的要求及被接納為等同綜合招聘考試成績的其他考試成績，以決定所需報考的試卷。有關綜合招聘考試的更多詳情，以及將綜合招聘考試成績列為入職條件的公務員職系名單，已載列於公務員事務局網頁。

基本法測試：
基本法測試是一張設有中英文版本的選擇題形式試卷，目的是測試考生的《基本法》知識。全卷共15題，考生須於20分鐘內完成。基本法測試並無設定及格分數，滿分為100分。

為提高大眾對《基本法》的認知和在社區推廣學習《基本法》的風氣，當局會測試應徵公務員職位人士的《基本法》知識。基本法測試的成績會用作評核應徵者整體表現的其中一個考慮因素。有關基本法測試的詳情已載列於公務員事務局網頁。

申請資格：
申請參加是次綜合招聘考試及基本法測試的人士，必須持有大學學位，或符合申請學位或專業程度公務員職位所需的專業資格，或將於2016-17學年獲取大學學位的資格。

申請方法：
申請參加是次綜合招聘考試及基本法測試的人士必須在**2017年4月13日下午5:00前(香港時間)**透過下列其中一個方法遞交申請：(i)透過公務員事務局網頁內的網上申請系統；(ii)郵寄至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政府總部西翼7樓718室公務員考試組(郵載的日期為2017年4月13日或之前)；或(iii)投放於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政府總部東翼二樓職員入口處的申請書收集箱 [收集箱的擺放時間為星期一至五上午8:00至下午7:00 (2017年4月13日及下午5:00) (公眾假期除外)。申請書(CSB 31(3/2017))可從公務員事務局網頁下載，或從民政事務總署各區民政諮詢中心或勞工處各就業中心索取。資料不齊全或不清楚、過期、重複、以傳真或電郵方式遞交的申請書，將不獲處理。

有意參加是次綜合招聘考試及基本法測試的人士，應細閱載於公務員事務局網頁的有關詳情。

查詢：
如有查詢，可致電 (852) 2537 6429或電郵至csbcsu@csb.gov.hk與公務員考試組聯絡。